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HEPALINK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9)

內幕消息公告 啟動獨立第三方調查

本公告乃由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組成專案調查小組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刊發的內幕消息公告中所披露的事件(「**該事件**」),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已成立獨立第三方調查小組(以下簡稱「**專案調查小組**」)對該事件進行全面調查。

專案調查小組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領導,並委託國際領先的法證調查團隊在知名國際性律師事務所的協同配合下進行調查工作。專案調查小組將透過IT資料還原及調取、文件審查、關鍵人員訪談、內控測試等方式,結合警方的調查情況和進展審慎評估該事件實質、影響,對子公司特別是海外子公司管控相關的內部控制可能存在的問題和薄弱環節進行全面梳理,查明事實真相、還原該事件本質、釐清相關權責,最遲不晚於本公司2023年年報披露前編制獨立調查報告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匯報,並同步向廣大投資者披露。

此外,除成立專案調查小組以外,本公司正在同步配合當地警方,盡最大努力追回資金,並全面進行相關加強內部控制的工作,其中包括修訂及完善各類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健全完善內部控制系統;聘請內部和外部風控專家,加強對內部控制的培訓,提高風險意識,強化境內外全體員工反詐欺的意識;持續提升網絡與通訊基礎架構安全管控,確保網絡資訊安全等。

本公司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要求,認真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努力做 好經營管理和規範治理的各項工作。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垂注,本公告所提供的資料乃以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為基準。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鋰

中國深圳 2024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鋰先生、李坦女士、單字先生及張平先生;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川博士、黃鵬先生及易銘先生。